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获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得证书情况

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灿光电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子公司”）于2015年11月23日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、江苏省财政厅、江苏省国家税务局、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。发证时间为2015年7月6日，有效期为三年，证书编号为GR20532000116。

二、对本公司的影响

1、目前苏州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25%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的规定，苏州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通过后三年内（即2015年、2016年、2017年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苏州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，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。

2、经测算，在苏州子公司享受上述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后，本公司2015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调整增加约930万元。

3、最终苏州子公司是否享受15%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，以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备案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